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三期工程（安置区内河涌改造工程）监理

招标公告

招标人：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9月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三期工程（安置区内河涌改造工程）监理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三期工程（安置区内河涌改造工程）已经由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穗发改投批（2023）67号批准建设，建设业主为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与建设单位融资筹集，出资比例为财政资金25%和建设单位融资筹集75%，招标人为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概况

2.1.1 招标项目名称：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三期工程（安置区内河涌改造工程）监理

2.1.2 工程建设规模：（1）4条河涌改造，合计改造总长度3846米。包含：社公坑（改造长度1567米，配套重建水闸2座）、小布涌（改造长度1024米，配套建设箱涵2座，迁建截污泵井1座）、龙归支流（改造长度1180米，配套建设箱涵1座，迁建污水管道201米）、凤和排渠（改造长度75米）、塘贝排渠支沟排水改造270米；

（2）3条灌溉渠道改造，合计总长度3170米。包含：流溪河右干渠（改造长度1981米，配套建设斗渠873米，倒虹吸1座）、广塘支渠（改造长度268米，配套建设斗渠274米）、人和东灌渠（改造长度921米，配套建设斗渠220米）、新建座溢流堰。

本工程灌渠为III级，河涌为IV级；渠系及其建筑物均按主要建筑物考虑，建筑物级别为3级。

2.1.3 工程建设地点：广州市花都区、白云区。

2.1.4 工程投资额：一~四部分建安工作量为20294.508064万元（建安工程费）。

2.2 招标范围

2.2.1 监理标段划分：本项目分为1个标段。

2.2.2 监理范围：（1）本项目立项（含可研）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监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项目前期设计阶段、勘察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包括但不限于竣工验收、整改、工程移交、工程结算等）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含缺陷

责任期，下同）的质量控制、职业健康安全及环境监督管理、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安全文明施工、绿色施工管理、工程创优、设备监造、驻场监造、协调建设单位和工程建设有关各方的工作关系等。此外，投标人还须按招标人的要求提前进场参与开工前期的准备和筹划工作，协助招标人制定工程管理办法、工程创优办法、项目管理策划、各参建方职责及有关事务性工作等。具体以委托实施的监理范围为准。

（2）投标人应对本项目涉及的所有第三方检测（监测）事项进行梳理、分类合并，并编制本项目相关具体检测（监测）项目的工作方案，报招标人审核。

2.2.3 监理服务期

（1）监理服务期自投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或参加由招标人组织的第一次进场动员会之日起算，至本项目所有工程质量保修期结束且本合同工程结算金额经有权结算终审部门审定之日止。监理服务期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施工准备阶段（含勘察设计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竣工结算阶段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全过程监理服务。

（2）监理服务期内，项目管理组人员应在招标人指定的场所开展驻场服务工作，并按招标人的要求执行出勤考核管理。工程施工准备阶段和施工阶段，投标人的总监理工程师、安全工程师、专业监理人员、资料员、报建协调人员须在工程现场开展监理服务工作；工程收尾阶段、竣工结算阶段，资料员须在工程现场或招标人指定场所开展工程收尾、竣工结算相关监理服务工作。

2.2.4 监理服务最高投标限价：2,686,751.17 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相应资质。

3.1.1 投标人须具备承接本工程所需的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

注：①香港企业独立参加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招标资质要求。香港企业备案的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确定）]

②根据《水利部关于开展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资质行政许可有关工作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公告 2021 年第 9 号）的要求，投标人应按规定办理资质证书延期或换发的相关手续。资质证书有效期按《水利部关于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和甲级质量检测单位资质等级证书延期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规定

执行。资质电子证书按《水利部关于实行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和甲级质量检测单位资质电子证书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公告 2022 年第 9 号）执行。

3.2 拟任总监理工程师应具有有效的中国水利工程协会颁发的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且其专业为水工建筑，执业单位为本投标单位，且具有工程类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具有有效的水利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且其注册专业为水利工程施工监理，注册单位为本投标单位，且具有工程类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注：香港专业人士参与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香港企业备案的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 and 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 号）规定）。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3.5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法人营业执照或各级登记管理机关颁发的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证书，按国家法律经营。

3.6 投标登记前，申请人及总监理工程师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及拟担任本工程总监理工程师须是本企业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信息登记中的在册人员。

3.7 投标人已按规定格式签名盖章《投标人声明》（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一）。

3.8 投标人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且被限制参加财政投资工程或政府投资工程或建设工程投标的。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资格审查时按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比对的结果进行评审。

注：未在招标公告第 3 条单列的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随招标公告一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招标文件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视为发售给投标人，招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www.gzggzy.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4.3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内容异议的，可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注：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出异议的，应通过交易平台提交，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出的异议。具体按照交易平台

相关指南进行操作。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5. 发布招标公告、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开标时间

5.1 发布招标公告时间(含本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注: 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5.2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起始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截止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 <http://www.gzggzy.cn/>)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 <http://www.gzggzy.cn/>)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 具体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5.3 递交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光盘时间为: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____开标室。(电子光盘需按规定封装。投标人在将数据刻录到光盘之后, 投标前自行检查文件是否可以读取)。

5.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逾期未上传成功的电子投标文件, 招标人拒绝接收。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投标文件光盘的, 招标人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光盘。

5.5 开标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____开标室。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 <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 <http://zbtb.gd.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网址: <http://vgcg.gzggzy.cn/>)发布, 本公告的修改、补充, 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112 号珠江国际大厦 43 楼

联系人：胡工 电 话：020-83365121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 50 号 101 房

联系人：穆工、陈工 电 话：020-83492175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112 号珠江国际大厦 43 楼

联系人：胡工 电 话：020-83365121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市水务工程招标投标管理中心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瘦狗岭路 555 号 402

监管电话：020-61300522

招标人：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3 年 9 月 日

附件一：投标人声明

投标人声明

广州市水务局、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_____（**招标项目名称**）_____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报名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开。

二、本公司承诺遵循公平公正、公开、诚实信用原则，如实投标，真实反映企业实力，公平竞争，不弄虚作假，不以低于监理企业成本价竞标而降低监理服务质量，不与任何建设单位订立违背监理企业成本取费标准及相关规定的“阴阳合同”进行恶性竞争，扰乱市场秩序，不与其他单位串通投标或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不出借资质、转包或违法分包监理业务。

三、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五、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愿意按照《广州市水务工程施工和监理企业诚信评价管理办法》（穗水规字〔2020〕11号）的规定被记录为失信信息，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广州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_____（企业公章）

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

（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